

裝 訂 線

108701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與原本相符

(一) 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吳方宜		出生年月日	民國80年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020027					
申報日	民國108年11月20日		選舉年度	108/11/20	選舉種類	立法委員	選舉區	全國不分區				
戶籍地址	新竹市東區新莊里21鄰新莊街											
通訊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											
聯絡電話	公	()	宅	(03) 578		行動電話	0930-55-: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 ★「土地坐落」應填寫「○號(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 ★土地不編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書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1. 土地 (二) 不動產

裝 訂 線

(二) 不動產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總申報筆數：0 筆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第四頁，共八頁

- 船舶證明證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請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貨額或原始裝運貨額，無實際交易貨額或原始裝運貨額者，以市價申報。
-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漁船、漁船、帆船、舢舨等而言。

總申報筆數：0 筆

種類	總噸數(長度、噸數)	船名	籍港	港所	有	人登記(取得)	時間	登記(取得)	原因	取得	貨值	貨額

(三) 船舶

..... 舉 例 “前” “後” “繩”

裝 訂 線

(四) 汽 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型號	汽缸容量	牌照號碼	所有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

★「辦公器」指名種形態、形狀及規則幾面言，無論其價值多小，均須申報。

總申請筆數：0 筆

(五) 航空器

..... 譜 錄 二 集

裝訂線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元)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息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款、金融事業單位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款日期的定期存款。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〇元)

裝訂線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〇元)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臺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〇元）

總申報筆數：〇 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第二頁

*上市(擴)或未上市(擴)之債務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值計算。

2. 貸券 (總賬號: 新臺幣 元)

..... 菓 餃 魚 雞

裝訂線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古今平生遺集之傳寫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額，應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易價額計算。

★所謂「受託投資機構」，指申報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準證券、認購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值：新臺幣○元）

第七章
第三節 資本主義的社會主義

裝訂線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總申報筆數：0 筆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鑽石、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珠寶古董及其他項目的價值，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之最新交易價格。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商品類型。

裝訂線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總申報筆數：0 筆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債務證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申請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貴務」之申請金額，應以「申請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總金額。

(十一) 債務(總金額: 新臺幣〇元)

卷之三

裝.....訂.....線.....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總申報筆數：0 筆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申報人：吳九昌 (簽章) 事件日：108年11月20日

四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申請，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大萬元以上一百三十萬元以下

(受理申請機關[轉]全稱)

中英對照

北魏

申請人應有無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扶養之正當理由，應於填註申報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事項申報欄（橫）進行計算審核時，提出具體事實證明。